

照神的旨意祈求

我將這話寫給你們信奉神兒子之名的人，要叫你們知道自己有永生——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甚麼，祂就賜給我們；這是我們向祂所存坦然無懼的心。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着。（約壹五：13-15）

信徒踏進教會，必然聽見過勉勵大家禱告——禱告如呼吸，像孩子喊着要吃的，像摔跤，像爭戰，甚至比擬作炮轟天堂！想必你看見過哭淋淋的禱告，一把鼻涕一把淚，可夠懇切動人，幾乎能感天。但其個人禱告，未必需要如此。可想一想，禱告的人心裏如何？神“有求必應”；或我照規矩奉獻呀！“敬你三牲，還我五福”——這跟拜偶像的那一套，有啥差別？

神僕奉命行事

舊約歷史中，最重要的事件之一，是先知以利亞在迦密山的禱告，那可不是為自己求甚麼——

且說當時北國以色列，在亞哈王統治下，他的王后耶洗別，是鄰邦西頓王謁巴力的女兒。這門當戶對的親事，帶來陪嫁的，是巴力和亞舍拉偶像崇拜，改變了敬拜耶和華的文化。先知以利亞向神禱告，三年六個月，雨不降在地上，全國乾旱成災。

以利亞告訴亞哈，召集四百五十名巴力先知，上迦密山去；以利亞單獨代表敬拜耶和華的，同去各自獻祭——降火顯應的是神，也必能降雨。所有同去的群眾，在場可以為見證。

以利亞禮讓巴力先知群，大方的要他們盡力祈求。他們弄出大動靜，集體踴跳，甚至用刀自割自刺，直到獻晚祭的時刻，全無效果。

現在輪到以利亞，招呼民衆協力，重修已毀壞耶和華的祭壇，擺上柴，和切成塊的牛犢；並三次澆水，額外增加難度——太陽已將落，熱度減少了。（王上一八：20-35）

以利亞開始求告——

亞伯拉罕，以撒，以色列的神，耶和華啊！求你今日使人知道，你是以色列的神，也知道我是你的僕人，又是奉你的命行這一切事。耶和華啊！求你應允我，應允我！使這民知道你耶和華是神，又知道是你叫這民的心回轉。（王上一八：36, 37）

禱告語聲才落，“耶和華降下火來，燒盡燔祭，木柴，石頭，塵土，又燒盡溝裏的水。衆民看見了，就俯伏在地，說：耶和華是神！耶和華是神！”（王上一八：37-39）

以利亞叫奮興的衆民，拿住假神巴力的假先知，殺在基順河邊。耶和華使雨降下，旱象紓解。（一八：40-46）

先知的禱告，全沒含有為自己的成分—為神的榮耀，照神的心意祈求。

與神心意契合

如何明白神的心意？是讀聖經，明白真理的禱告使徒約翰教導的禱告，是先在光明中與神相交，有了新生命，與屬主的人團契，彼此相愛，知道自己有永生，是神的兒女，才說到“照神的旨意求”—“知道”祂必然聽我們！這是超凡脫俗的禱告—Transcendental Prayer，不同的禱告。

喬治·慕勒(George Muller, 1805-1898)生於普魯士，移居英國布萊斯陀(Bristol)。三十歲時，讀到敬虔派領袖弗蘭柯(August Hermann Francke, 1663-1727)傳記，追隨其腳蹤，創立孤兒院，憑信心禱告，仰望神信實供應。

慕勒的靈性生活轉變—從靈修時先禱告，後讀經；改為先讀經，後禱告；由聖經得以明白神的法則，再依聖經的應許，向神祈求。

既然知道祂聽我們一切所求的，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祂的無不得着。（約壹五：15）

為甚麼會有如此的把握？神並沒有改變，而在於信徒的改變—求者從儀式的禱告，變成有目的的禱告；從為自己，成就自己意願的禱告，變成為成就神旨意的禱告。如此，自然合理的結果：“無不得着”！

無不得着，是不為自己得着一—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“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”（太六：9）有永生的人，求永遠的事—神的旨意成就。人先有改變，所求的也改變，就帶來事和環境的改變。這樣的人生，這樣的工作，有永遠的價值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